

2023 年度涡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资产处置处理粮改遗留 问题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为处理粮改遗留问题，保障了粮食系统附营企业的稳定，特申请资金 29.7 万元，用于留守人员工资、离休人员水电气费、社会保险费缴纳、遗属补助、企业军转干部、离休干部、困难职工补贴。

(二) 项目绩效目标。为处理粮改遗留问题，保障了粮食系统附营企业的稳定。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资产处置处理粮改遗留问题资金申报手续严密，要素齐全，预算执行合规，预算执行率高，资金使用效益明显。2023 年发改委资金规章制度制定、执行完善有效，通过了各项资金检查。综合衡量，2023 年资产处置处理粮改遗留问题绩效评价为：优。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为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财政资金使用，对“2023 年度资产处置处理粮改遗留问题”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2023 年度我委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量化的绩效评价方式进行，评价内容包括决策、产出、过程、效果四方面，具体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基础信息完整性、预算完成率、结转结余率、资金使用合规

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财务信息完善性、项目实施情况、工作质量情况、重点工作办理情况、社会效益、工作发展、社会公众满意度及评价配合情况等内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一是科学规范原则；二是分级分类原则；三是绩效相关原则；四是公开公正原则。科学规范原则，要求绩效评价严格遵循既定程序，科学可行；分级分类则要求根据评价对象特点分类组织实施；绩效相关则要求支出与其产出之间有紧密相关关系；同时，评价结果应客观公正，并接受社会公开监督。

2. 指标体系来源于《关于做好 2021 年省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皖财绩（2021）117 号）明确的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实施效益和满意度），其中项目决策 20 分，过程 20 分，产出 30 分，效益 30 分。

3.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结合实际选择确定。本次评价实施了查阅资料、计算、分析性复核等程序，重点是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情况，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项目实施完成情况，以及项目实施效益进行评价，以评价预算项目支出的绩效状况、年度绩效目标任务的实现程度。

4. 评价标准主要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及安徽

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的相关要求，结合项目单位填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被评价项目的特点以及工作开展情况，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等评价标准组织本次绩效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工作由发改委自行组织实施，根据工作任务量，配备3名人员，评价工作分三个阶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评价实施和综合分析、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涉及专项资金预算29.7万元，专项资金使用29.61万元，项目整体得分99分，评价等级为“优”。

具体评分情况如下：

2023年度资产处置处理粮改遗留问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一级指标得分表

决策 (20分)	过程 (20分)	产出 (30分)	效益 (30分)	得分 合计
20	19	30	30	9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满分7分，实得7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4分，实得4分）

根据国家法律条例、文件精神和领导批示安排项目立项。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4分。

（2）项目立项规范性（满分3分，实得3分）

发改委党组会议审议通过 2023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情况汇报，将资产处置款处理粮改遗留问题项目纳入年度部门预算，根据涡阳县财政局关于《2023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批复》文件，批复该项经费 2023 年预算。项目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集体决策，立项依据充分，资料齐全且符合相关要求。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3 分。

2. 绩效目标（满分 7 分，实得 7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县发改委将资产处置款处理粮改遗留问题项目纳入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中，并设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设置依据充分，设定合理、可行，绩效目标符合涡阳县发改委相关职责。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4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经评价，县发改委制定了 2022 年资产处置款处理粮改遗留问题项目绩效目标，并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部分指标细化程度不够。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3 分。

3. 资金投入（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县发改委将 2023 年资产处置处理粮改遗留问题纳入年度部门预算，经会议审议通过。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且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4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县发改委将资产处置处理粮改遗留问题项目纳入年度部门预算，经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县发改委提供的预算草案，对县发改委工作项目支出内容、项目明细等进行了细致的测算，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部门实际相适应，依据评分标准，此项得 2 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满分 10 分，实得 9 分）

(1) 资金到位率（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2023 年涡阳县财政局下达《关于 2023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批复》，批复了 2023 年县发改委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全部到位。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2 分。

(2) 预算执行率（满分 2 分，实得 1 分）

2023 年度资产处置处理粮改遗留问题全年预算数 29.7 万元，实际支出 29.6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69%。依据评分标准，扣 1 分，本项得 1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经评价，2023 年度资产处置处理粮改遗留问题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的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6 分。

2. 组织实施（满分 10 分，实得 10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县发改委印发了《涡阳县发改委财务管理制度》，对预算管理的要求、财务审批程序、财务监督管理等作出了规定。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和项目管理制度，且健全、合法、合规。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4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满分4分, 实得4分)

资产处置处理粮改遗留问题项目基本按照《涡阳县发改委财务管理制度》等文件执行。经查看资料，内控制度执行有效，内控环节管理规范。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4分。

(3)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满分2分, 实得2分)

对于进行的项目，县发改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内控制度相关要求，对符合条件的项目进行了政府采购，确定服务提供方，并签订了服务合同，合同中对项目推进时间及要求验收要求、付款方式等内容均已明确。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2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 实际完成率 (满分15分, 实得15分)

资产处置款处理粮改遗留问题经费支出管理工作。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15分。

2. 项目完成质量 (满分9分, 实得9分)

2023年全县粮食附营企业稳定，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9分。

3. 完成及时性 (满分3分, 实得3分)

项目均按时限完成。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3分。

4. 成本节约率 (满分3分, 实得3分)

经评价，所有费用标准均按相关制度政策执行。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3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实施效益（满分 20 分，实得 20 分）

（1）社会效益（满分 12 分，实得 12 分）

项目实施持续巩固粮食附营企业各项工作。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12 分。

（2）可持续影响（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项目实施使粮食附营企业各项工作得到保障，安全形势稳定。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8 分。

2. 满意度（满分 10 分，实得 10 分）

本次从工作服务对象中抽取 30 家单位进行满意度调查，经综合评价，满意度达 98.5%。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重视项目经费绩效管理，成立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建立项目绩效指标库，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进行监控，项目完成后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确保项目资金使用目标明确、专款专用、程序合法、使用得当，为粮食附营企业各项顺利开展提供有力保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3 年度资产处置处理粮改遗留问题项目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但围绕着绩效目标的达成，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之处，

需要进一步调整、完善和提高。主要体现在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加强。在设定本项目绩效目标指标时，仅对具体工作内容进行了描述，对设置的部分指标未做到细化、量化、可衡量。原因主要是对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及指标值的设定还存在一定主观性，缺乏科学性、规范性。

七、有关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一要加强绩效目标编制工作，项目部门编制绩效目标要依据工作规划、年度目标、历史标准等，从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清晰准确地设置相应的绩效指标，做到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二要严格按照《预算法》及预算编制规则，贴合实际工作开展情况，科学编制预算，维护预算的严肃性，尽量避免执行中经济分类科目调整。